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汇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国海证券及其指定保荐代表人对科汇股份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情况与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499 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617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9.5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50,185,20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29,245,283.02 元（不考虑增值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 220,939,916.98 元，扣除公司为发行普通股（A 股）所支付的中介费、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9,282,662.77 元（不考虑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1,657,254.21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21 年 6 月 8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4925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

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93,709,859.54 元，含置换预先投入到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12,380,387.06 元和直接利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81,329,472.48 元；使用暂时闲置资金投资实现的收益、利息收入 8,111,372.88 元；支付手续费 16,136.24 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94,965,399.63 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01,657,254.21
加：利息收入	2,594,525.45
加：暂时闲置资金投资实现的收益	5,516,847.43
减：置换预先投入到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12,380,387.06
减：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81,329,472.48
减：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7,000,000.00
减：使用募投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0.00
减：手续费	16,136.24
减：募投项目结项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077,231.68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94,965,399.6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依照该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储存、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三（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公司、保荐机构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开户行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监管类型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张店支行	1603002129200388562	41,244,673.99	三方监管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体育馆支行	373899991013000312646	0.00	注 2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高新支行	37050163884100001876	44,275,110.38	三方监管
青岛科汇电气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852010200584219	4,483,766.81	四方监管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379010100100859451	0.00	三方监管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852010200895657	4,961,848.45	三方监管
淄博科汇电机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高新支行	37050163884100003023	0.00	四方监管
合计			94,965,399.63	

注 1：青岛科汇电气有限公司、淄博科汇电机有限公司系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此设有四方监管账户。

注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决定将其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已办理注销手续，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监管协议随之终止。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按进度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公司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截至该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按进度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公司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700.00 万元。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截至该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7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 年 7 月 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后资金及时转回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2024 年 7 月 1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后资金及时转回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

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将优先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

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4 年度，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滚动累计金额共计人民币 45,302 万元，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为 9,500 万元，获得收益合计人民币 132.69 万元。其中，利用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现金管理的累计金额为 22,800 万元，将募集资金专户内部分资金划转到理财专户后进行现金管理的累计金额为 22,50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 品 名 称	起息日	到期日	金额 (万元)	年化收 益率 (%)	是 否 赎 回	收 益 金 额 (万 元)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张店支行	单 位 结 构 性 存 款	2024/1/10	2024/2/22	4,000.00	2.69	是	12.68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31 天 封 闭 式 产 品	2024/1/23	2024/2/23	2,000.00	2.52	是	4.28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储瑞 1 号 312 期	2024/2/8	2024/7/4	1,000.00	2.60	是	10.47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张店支行	单 位 结 构 性 存 款	2024/2/28	2024/6/3	4,000.00	2.38	是	25.01
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92 天 封 闭 式 产 品	2024/3/7	2024/6/7	2,000.00	2.40	是	12.10
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储瑞 1 号 320 期	2024/4/11	2024/7/3	2,500.00	2.60	是	14.78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16 天 封 闭 式 产 品	2024/6/12	2024/6/28	2,000.00	2.37	是	2.08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张店支行	单 位 结 构 性 存 款	2024/7/18	2024/8/15	4,500.00	2.29	是	7.91
9	兴业银行股	17 天 封	2024/7/22	2024/8/8	1,000.00	2.21	是	1.03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金额 (万元)	年化收 益率 (%)	是否 赎回	收 益 金额 (万 元)
	份有限公司 淄博分行	闭 式 产 品						
10	兴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淄博分行	17 天 封 闭 式 产 品	2024/7/22	2024/8/8	1,000.00	2.21	是	1.03
11	兴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淄博分行	31 天 封 闭 式 产 品	2024/7/22	2024/8/23	1,000.00	2.21	是	1.88
12	兴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淄博分行	中 信 证 券 智 锐 盈 系 列 147 期	2024/7/26	2024/10/25	500.00	1.85	是	2.30
13	中国工商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淄博张 店支行	单 位 结 构 性 存 款	2024/8/20	2024/9/23	3,300.00	2.29	是	7.04
14	兴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淄博分行	28 天 封 闭 式 产 品	2024/9/2	2024/9/30	3,000.00	2.22	是	5.11
15	兴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淄博分行	23 天 封 闭 式 产 品	2024/10/8	2024/10/31	3,000.00	2.40	是	4.54
16	中国工商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淄博张 店支行	单 位 结 构 性 存 款	2024/10/23	2024/11/25	3,000.00	1.44	是	3.91
17	兴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淄博分行	中 信 证 券 增 益 保 本 系 列 4530 期	2024/10/29	2024/11/12	502.00	2.05	是	0.39
18	兴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淄博分行	60 天 封 闭 式 产 品	2024/11/1	2024/12/31	3,000.00	2.22	是	10.95
19	中国工商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淄博张 店支行	单 位 结 构 性 存 款	2024/12/2	2024/12/30	4,000.00	1.70	是	5.22
合计					45,302.00	/	/	132.69

注：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将结项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 4,077,231.68 元（含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单个或者全部募投项目完成后，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 1,000 万元的，可以免于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且无需监事会、保荐机构或者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4 年 9 月。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和延期的议案》，同意在不改

变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不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下，对“智能电网故障监测与自动化产品升级项目”、“现代电气自动化技术研究院建设项目”和“基于 SRD 的智慧工厂管理系统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规划进行调整。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和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

2024 年 1 月 15 日，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和延期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上述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和延期事项涉及的以自有资金置换募集资金的工作，置换金额共计 8,366,039.55 元（其中前期已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 7,731,669.10 元，置换的募集资金依据当年度市场贷款利率所计算的利息 634,370.45 元），置换的募集资金本金及计算的利息已全部归还至该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继续用于相应项目投入，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置换募集资金的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2616 号）。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完成以自有资金置换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对“磁阻电机产业基地项目”的可行性和必要性进行了重新论证，决定继续实施该项目，同意公司对“磁阻电机产业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7 年 6 月。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七、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11691 号）。报告认为：科汇股份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科汇股份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

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1,657,254.2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972,060.3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9,657,254.2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3,709,859.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4.21%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电网故障监测与自动化产品升级项目	智能电网故障监测与自动化产品升级项目	69,945,200.00	65,657,254.21	65,657,254.21	14,485,138.98	27,736,930.64	-37,920,323.57	42.25	2025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现代电气自动化技术研究院建设项目	现代电气自动化技术研究院建设项目	58,012,4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1,554,636.60 (注3)	16,909,149.74 (注4)	-16,090,850.26	51.24	2025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基于SRD的智慧工厂管理系	磁阻电机产业基地项目	56,492,900.00	51,000,000.00	51,000,000.00	0.00	807,548.00	-50,192,452.00	1.58	2027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illegible]

	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使得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有所节余。此外，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使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注 1：“募集资金总额”是指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后的金额人民币 201,657,254.21 元。
-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 注 3：“本年度投入金额”按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扣除以自有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列示，详见“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注 4：“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按 2023 年末累计投入金额加上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扣除以自有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列示，详见“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注 5：“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电网故障监测与自动化产品升级项目	智能电网故障监测与自动化产品升级项目	65,657,254.21	65,657,254.21	14,485,138.98	27,736,930.64	42.25	2025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现代电	现代电	33,000,000.00	33,000,000.00	-1,554,636.60	16,909,149.74	51.24	2025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气 自 动 化 技 术 研 究 院 建 设 项 目	气 自 动 化 技 术 研 究 院 建 设 项 目									
磁阻电机产业基地项目	基于SRD的智慧工厂管理系统产业化项目	51,000,000.00	51,000,000.00	0.00	807,548.00	1.58	2027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49,657,254.21	149,657,254.21	12,930,502.38	45,453,628.38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一、变更原因 1、为提升生产经营效率，公司拟增加“智能电网故障监测与自动化产品升级项目”的建设面积，新增厂房及配套设施，进一步优化各业务产线布局，更好地满足公司未来发展需要。同时结合公司实际发展经营需求，综合考量近年各类设备工艺技术的发展迭代，对投资设备情况重新做出审慎规划。基于上述原因，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投资总额均不变的前提下，公司拟对“智能电网故障监测与自动化产品升级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定的 2024 年 6 月延长至 2025 年 6 月。 2、为提高项目实施地点与公司的协同效率，便于募投项目的实施和管理，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拟将“现代电气自动化技术研究院建设项目”的部分							

	建设内容“高速电机试验室”和“高压试验室”的实施地点由青岛变更到淄博;项目实施方式由自建厂房变更为利用部分现有厂房,并将以自有资金对前期已投入的建筑工程费和公辅设施购置费进行置换;同时调整内部投资结构以满足实施方式的变动;增加母公司为项目实施主体,并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变更后,项目总投资额由原定的 5,801.24 万元调整为 3,307.77 万元,项目整体投资规模有所调减,其中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3,300 万元的总额不变,不足部分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投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定的 2024 年 6 月延长至 2025 年 6 月。 3、“基于 SRD 的智慧工厂管理系统产业化项目”是公司于 2019 年结合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的。随着外部市场环境和中国电机产业发展方向的变化,高效、高性能电机驱动系统将是未来市场主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好的顺应市场变化趋势,提高生产效率和企业规模,公司决定将“基于 SRD 的智慧工厂管理系统产业化项目”变更为“磁阻电机产业基地项目”。变更后的项目将用于磁阻电机产业基地的建设,以及同步磁阻电机系列化产品和织机用开关磁阻电机产品的制造,建设自动化生产线,提高智能化、自动化程度。项目实施方式由利用现有厂房变更为自建厂房,目前公司已与淄博市淄川区政府签订《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磁阻电机项目合作协议》,拟以自有资金购买位于淄川经济开发区钢研西侧、凤凰山路以东地块,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必要的基础条件。同时调整内部投资结构,以满足项目实施方式的变动。项目实施主体由科汇股份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淄博科汇电机有限公司,并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变更后,项目总投资额为 5,618.81 万元(不包含前期已投入的 80.75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5,100 万元的总额不变,不足部分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投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 2026 年 1 月。 4、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对“磁阻电机产业基地项目”的可行性和必要性进行了重新论证,决定继续实施该项目,同意公司对“磁阻电机产业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7 年 6 月。 二、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和延期的议案》,保荐机构已出具关于本事项的具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在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和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和延期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完成以自有资金置换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置换募集资金的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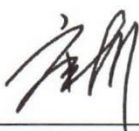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2616 号）。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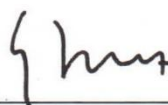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唐彬



何凡

